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4年，海港区党工委、管委会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要求，坚持执法、普法协调并进，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法治政府建设水平显著提高，为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健全政府机构职能体系，推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

（一）推进政府机构职能优化协同高效。印发《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王滩镇职能配置、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科学合理设置乡镇工作机构，促进乡镇机构编制管理体制简约高效。

（二）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持续推动“证照分离”改革。对所有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实行分类改革，切实降低企业办证成本。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充分利用“互联网+监管”平台，推进投资领域行政执法监督，改善投资环境。全面落实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新设证明事项必须有法律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依据。

（三）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严格按照外商投资法及实施条例要求，切实做好外资准入负面清单落实工作。切实把新版“负面清单”的贯彻纳入日常工作，指导做好外商投资项目核准(备案)工作。加强部门之间沟通协调，做好外商投资项目的管理、服务、监督工作，确保新版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贯彻落实到位。

二、健全行政执法工作体系，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一）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增加基层执法人员数量。经市委编办批复，为我区王滩镇综合行政执法队增加2名事业编制。动态调整行政处罚事项下放清单。调整海港区乡镇处罚事项清单，最终下放行政处罚事项14项。加强培训学习和业务指导。加强专业知识培训和业务指导力度，确保赋权放得下、接得住、用得好。

（二）完善行政执法程序。全面严格落实告知制度，办理的全部案件均依法保障了行政相对人陈述、申辩、提出听证申请等权利。开展案卷抽查，并及时通报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督促整改。加强和规范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在人员选拔方面，严格依照《河北省行政执法证件和行政执法监督检查证件管理办法》规定要求，通过报名考试等程序，新增行政执法人员6人，充实行政执法人员队伍。

（三）创新行政执法方式。各执法部门立足本职，将普法融入执法全程。市场监管局检查时，向商户普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交警上路执勤，对司机讲解交通法规。同时，创新普法形式，利用线上平台发布图文、视频，举办线下法律讲座。通过一系列举措，民众法律意识显著提升。

三、健全突发事件应对体系，依法预防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一）完善突发事件应对制度。制定、修订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开展应急预案评估修订工作，进一步提高应急预案的质量与实效，确保应急预案体系“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切实管用，全面完善开发区突发事件应对制度。初步建立多灾种预警应急系统，其中包括地震预警系统25套，覆盖海港区医院、车站、学校及重点危化品企业；地质沉降检测系统5套，重点易积水路口部署4套城市内涝预警系统。

（二）提高突发事件依法处置能力。应急领域制定了《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应急救援力量联调联战工作实施方案》、海港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方案》及应急处置工作流程图，组织开展应急救援比武、防汛避险转移演练、危化品泄漏综合应急演练3次，提高抢险救援组织指挥协调能力、抢险救援队伍快速反应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生态环境领域联合市环科院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法律法规规章培训，增强全体工作人员处置法治意识。开展2024年度危化品泄露事故联合应急演练，提升依法预防突发事件、先期处置和快速反应能力。

（三）引导、规范基层组织和社会力量参与突发事件应对。应急领域成立区、镇（街）、村（社区）三级防汛队伍10支。生态环境领域督导辖区内工业企业编制、修订应急预案，2024年以来，共有40家企业完成预案编制、修订工作，其中一般环境风险企业32家，较大环境风险企业8家，指导企业在河北省应急预案管理平台完成备案。

四、健全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体系，促进行政权力规范透明运行

（一）加强和规范政府督查工作。通过“现场调度、实地督查”“月中提醒、月末督导”等方式，确保了每月工作亮点、问题及时汇总和反馈，并提出针对性的建议和改进措施。全年累计开展现场督导检查300余次，下发225张督办单，形成督查专报35篇。截止目前对市委市政府督查室下发的督办单及时反馈，累计上报了80余篇报告与进展情况表。

（二）全面主动落实政务公开。在主动公开方面，2024年全区通过门户网站主动发布政府信息573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全面性、时效性得到了有效提升。在依申请公开方面，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8件，均为信函申请（其中6件已办结，剩余2件正在办理），通过建立链条式工作环节和会商工作机制，及时准确帮助申请人依法依规掌握相关信息，有效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保证广大群众的知情权。

五、健全法治政府建设科技保障体系，全面建设数字法治政府

（一)加快推进信息化平台建设。推进政务服务向移动端延伸，实现政务服务事项“掌上办”。目前，海港智慧城市已完成全区19个单位、16个平台、7800路视频、151万项数据资源的汇聚整合和应用，搭载了35种智能算法。

（二）加快推进政务数据有序共享。实现证照数据“应归尽归、实施汇聚、真实有效”，电子证照全面覆盖政务服务制证业务，企业设立取得公章后同步发放免费电子印章，政务服务管理部门电子印章100%备案管理。

（三）深入推进“互联网+”监管执法。依托国家“互联网+监管系统”，按照省级要求做好监管数据填报工作，做到“逢检查必录入”。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2025年1月8日